

安乡汽摩零配部件智能制造产业园（一期）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安乡汽摩零配部件智能制造产业园（一期）（项目名称）已由安乡县发展和改革局（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安发改[2022]180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安乡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资金来自上级专项资金及地方政府配套（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 /，招标人为安乡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施工总承包(EPC)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工程名称：安乡汽摩零配部件智能制造产业园（一期）设计施工总承包

2.2 建设地点：安乡县大鲸港镇西城社区

2.3 建设规模：总用地面积 50 亩，建筑面积 49392.28 平方米，主要包括 1#厂房 4190.4 平方米、2#厂房 1736 平方米、3#厂房 16950 平方米、4#厂房 14070 平方米、研发中心 6993 平方米、生活服务用房 5005 平方米、门卫室及设备用房 417.88 平方米、2#门卫室 30 平方米。一期园区绿地率 9.5%，容积率 1.63，建筑密度 46.47%，小车停车位 152 个（含充电桩位 46 个），装卸车位 7 个，非机动车停车位 90 个。配套建设一座桥涵连接文化路，标准宽度为 12 米，总长为 18.3 米，涵高为 3.2 米。

2.4 工期要求：总工期 730 日历天（其中设计工期 30 日历天，施工工期 700 日历天）

2.5 招标范围：安乡汽摩零配部件智能制造产业园（一期）的设计、采购、施工等，工程达到验收合格条件后交付业主（最终建设内容及规模以实际确定的工程量为准）。

2.6 质量要求：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设计规范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合格。

2.7 保修要求：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保修。

2.8 招标编号：TPPCG（2023）035

2.9 标段划分：一个标段。（说明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规模、计划工期、招标范围等）。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施工能力，并具备以下资质和业绩：

3.1.1 资质条件：（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湖南省外企业在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网进行基本信息登记；

（2）须同时具备以下资质，资质证书处于有效期内：①施工资质：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②设计资质：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或建筑行业乙级及以上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3.1.2 财务要求： /

3.1.3 设计业绩要求： /

3.1.4 施工业绩要求： /

3.1.5 信誉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招投标活动。信用信息查询结果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上为准。

3.1.6 项目经理的资格要求：拟任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或注册监理工程师或国家壹级及以上注册建筑师资格（可同时兼任本项目“施工项目负责人”）。

3.1.7 设计负责人的资格要求：具备国家壹级及以上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

3.1.8 施工负责人的资格要求：拟任本项目施工项目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3.1.9 施工机械设备： /

3.1.10 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要求：（1）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指施工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施工员、专职安全员、质量员。（2）投标人应按照国家和省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和湘建建[2020]208号文《湖南省建筑工程施工项目部和现场监理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管理办法》规定配备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其中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数量不得低于湘建建[2020]208号文规定的最低配备标准，即施工项目负责人1人、项目技术负责人1人、施工员不少于1人、专职安全员不少于3人（须同时具有

负责土建和机械安全管理的专职安全员，负责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安全管理的专职安全员应为机械类或综合类)、质量员不少于 1 人。(3) 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不得同时在其他建筑工程项目中任职。关键岗位人员无在其他项目中任职的查询和证明方式：在“湖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同时，请省外入湘企业提供企业所在地市州及以上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出具的无在其他建筑工程项目中任职证明（如不能提供无在其他项目中任职证明的，则提供其官方查询网址及结果）。(4) 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必须是本企业在职人员，并提供投标截止时间近半年内连续 3 个月的养老保险证明。注：施工员、专职安全员、质量员只需在投标文件的承诺书中承诺按规定数量配备，不需列明具体人员信息及提供相关岗位资格证书和养老保险证明等资料。

3.2 本次招标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其他要求：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09 月 13 日 9:00 时至 2023 年 09 月 19 日 17:00 时（北京时间，下同）起，登录常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名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潜在投标人须在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注册并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 证书，含电子印章）、法人数字证书（含电子印章）、签字章等。具体办理流程详见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专区相关信息。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10 月 10 日 09 时 30 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常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名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予以拒收。

5.2 开标时间：2023 年 10 月 10 日 09 时 30 分

5.3 开标地点：常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直播大厅 3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和常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7. 行政监管部门及联系方式

本次招标活动接受安乡县发展和改革局（安乡县国防动员办公室）（行政监管部门）的监督，联系方式 0736-4322157。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安乡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安乡县大鲸港镇创新创业大楼

联 系 人：陈先生

电 话：0736-4330003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省天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常德市皂果路芙蓉盛世富园小区 B-1 栋 1701 室

联 系 人：黄胜才 王凯 穆海燕

电 话：0736-7229858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王凯（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4301000121495